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丰杰”）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981%；股东海南德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德慧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德慧九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德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慧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17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11%；股东海南德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广州德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2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31%。德丰杰、德慧投资、德鼎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46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823%。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3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股东德丰杰、德慧投资、德鼎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218,8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2.8981%。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收到股东德丰杰、德慧投资和德鼎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区间已届满，德丰杰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 10,596,2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1823%。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德丰杰	5%以上非第一大 大股东	6,000,000	6.8981%	IPO前取得: 6,000,000 股
德慧投资	5%以下股东	4,176,000	4.8011%	IPO前取得: 4,176,000 股
德鼎投资	5%以下股东	1,290,000	1.4831%	IPO前取得: 1,29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德丰杰	6,000,000	6.8981%	德丰杰、德慧投资、德鼎投 资系同一控制下的投资机 构,属于一致行动人。
	德慧投资	4,176,000	4.8011%	
	德鼎投资	1,290,000	1.4831%	
	合计	11,466,000	13.182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德丰杰	6,000,000	6.8981%	2022/4/6~ 2022/10/5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78.18— 113.72	554,201,406.44	已完成	0	0.0000%
德慧投资	3,306,200	3.8011%	2022/4/6~ 2022/10/5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71.15— 106.98	277,833,518.57	未完成: 622,600股	869,800	1.0000%
德鼎投资	1,290,000	1.4831%	2022/3/17~ 2022/9/16	大宗交易	53.88— 53.88	69,505,200.00	已完成	0	0.0000%

注: 德丰杰、德慧投资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2022 年 9 月 16 日, 减持区间已满。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